

一、响应函（必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响应函（格式）

致：广西众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GZC2021-C3-50207-GXZD）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包含按供应商须知第10.1.1、10.1.2、10.1.3项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系数：80 ~~1.05~~ ~~1.05~~ 报价，服务期限：从签订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开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成止，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服务需求”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供应商须知”12.1项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磋商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中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9、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黄文斌（签字或盖章）

地址：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大道10号山水凤凰城二期国税交行苑GC4幢

电话：0773-5826808

传真：0773-5826808

邮政编码：541004

开户名称：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000402087100010

2021年10月15日

二、响应报价表（必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响应报价表（格式）

项 号	服务 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	数 量	报 价 系 数 (%)	备 注
1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总承包（EPC）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采购	<p>项目要求</p> <p>1、项目名称：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采购</p> <p>2、项目概况：</p> <p>(1)建设地点：桂平市江北新区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内；</p> <p>(2)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传染病区设置床位 150 床，建筑面积 30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5500 平方米，建设地下室 2 层，地下建筑面积 145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传染病楼一栋，8 层，12400 平方米，建筑总高度 35.4 米；发热门诊一栋，2 层，1940 平方米，建筑总高度 9.9 米；值班宿舍楼一栋，地面建筑面积 1560 平方米，建筑总高度 12.3 米；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配套设施硬化、给排水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绿建工程、地下室基坑支护、室外工程等附属设施。估算价：17066.5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6566.55 万元；</p> <p>(3)结构类型：框架结构；</p> <p>(4)本项目工程工期为 680 日历天，其余单体工程工期按定额计算；</p> <p>3、采购内容：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采购，对建设项目从前期(立项、可行</p> <p>性研究)、实施(设计、施工)到竣工结算(决算)各阶段各环节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等。包括</p> <p>(1)建设项目相关的总承包、设计、施工、监理、材料设备采购、试验检测等采购文件及合同的审计。</p> <p>(2)合同履行情况内容的审计。</p> <p>(3)施工图预算审核，对施工图预算的合法性、合规性、合</p>	1 项	80%	

	<p>理性作出判断，提出相应的修改建议和意见，配合桂平市财政局评审中心复审。</p> <p>(4) 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清单审核，根据设计图纸对送审的工程量清单进行审核，并对以设计图纸为基础的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负责。</p> <p>(5) 参与工程主要材料的市场调查与了解，提供涉及委托咨询工程项目的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造价信息和与造价控制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p> <p>(6) 对总承包单位材料管理制度、采购材料管理行为进行审查，对其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作出判断，提出相应的修改建议和意见。</p> <p>(7) 及时审核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并同采购人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p> <p>(8) 对于隐蔽工程必须及时、系统跟踪对隐蔽工程施工情况，参加原始测量验收，并直接对隐蔽工程的查看和验收须响应业主要求随叫随到。 </p> <p>(9) 参与工程形象进度确认及工程款支付的确定，审核工程款支付申请，工程进度款及预付款应控制在合同约定的额度内；按月出具跟踪审计工作月报，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建议，做好各项资料归档工作。</p> <p>(10) 参与施工过程各项工程索赔处理，提供工程造价争议咨询服务。</p> <p>(11) 参加工程例会和工程的各阶段的验收工作，配合业主做好与设计方、承包方、监理方、供应商、试验检测单位的协调工作。</p> <p>及时审核分阶段完工的分部工程结算并出具审核报告；每年12月25日前上报跟踪审计年度总结，同时根据采购人的需要出具有关现场跟踪专题分析报告。</p> <p>(12) 负责工程结算审核。根据合同条款审核工程结算造价并出具咨询成果报告，配合桂平市财政局评审中心完成工程结算造价的最终审定。</p> <p>(13) 工程竣工后，收集整理各阶段造价相关资料，装订成册移交采购人存档。</p> <p>(14) 其它有关跟踪审计的相关事宜。</p>		
--	--	--	--

	<p>4、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相关要求</p> <p>(1) 咨询费计算：咨询酬金包含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所发生的费用，以及包含施工阶段及因非咨询人原因引起的工程延期所产生的费用。咨询酬金暂估价以本项目建设投资建安工程费用 16566.55 万元估算为计费基数，按桂价费【2013】88 号中全过程造价咨询收费标准计算出的收费基价乘以成交报价系数进行计算。实际咨询酬金按采购人实际委托的工作内容和审定的工程结算造价为计算基数，按桂价费【2013】88 号中全过程造价咨询收费标准计算出的收费基价乘以成交报价系数进行计算。</p> <p>(2) 根据施工图设计以及建设项目地点实际情况要求，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减服务内容。</p> <p>成果文件资料及要求</p> <p>1. 咨询成果文件一式陆份。 2. 各阶段工程量清单底稿（电子版）。 3. 提交的咨询成果资料的份数应满足委托人招标、报批报建、办理建筑物产权的实际需要。 4. 所有成果资料文件电子文档和光盘各一份。</p> <p>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p> <p>1. 服务期限：从签订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开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成为止。 2. 服务地点：桂平市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付款方式</p> <p>1. 本工程的工期延期不作延期费用补偿。 2. 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内，支付咨询酬金暂估价的 10%，在本咨询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委托人支付给咨询人。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预付款从第一、二次咨询进度服务酬金中分两次平均扣回。 3. 在咨询合同已签订，咨询人员正常开展咨询服务后，委托人向咨询人按进度支付咨询进度服务酬金，咨询进度服务酬金的计费基数为咨询酬金暂估金额。 4. 造价咨询费进度款支付方式：按施工方申请进度款经审定后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计算支付，造价咨询费支付至总造价咨询</p>		
--	--	--	--

	<p>酬金的80%。余款待工程结算审定完成后，30日内，委托人将造价咨询服务费余款全部付清给造价咨询人。</p> <p>(1) 月造价咨询酬金=造价咨询总酬金的80%×月审定工程进度款金额/建安合同暂定金额。</p> <p>(2) 工程总包 EPC 建安合同暂定金额经财政财评后，月造价咨询酬金=造价咨询总酬金的 80%×月审定工程进度款金额/财政财评后建安合同金额。</p> <p>采购范围</p> <p>对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从前期、实施（设计、施工）到竣工结算（决算）等各阶段环节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p> <p>服务要求</p> <p>1. 成交供应商根据需要参加工地例会，做好设计、施工变更及各项隐蔽工程的现场踏勘，必须到现场收集资料并做好记录（含拍照或摄像），会同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业主办理各项签证，并检查工程设计变更、施工变更现场签证手续是否合理、合规、及时、完整、真实。 </p> <p>2. 审核过程中的变更及签证项目所增减工程量的工程造价，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及时控制工程成本，并协助采购人提出解决相关问题的方案，直至工程项目全部工作完成为止。</p> <p>3. 审核结果与财政审核比对，审核施工图预算、竣工结算文件等误差不超过 3%，当 3%<审定造价误差≤5%时，甲方仅支付该阶段 90%造价咨询服务费；当 5%<审定造价误差≤10%时，甲方仅支付该阶段 80%造价咨询服务费；当审定造价误差超出 10%范围，甲方仅支付乙方服务费 50%。</p> <p>服务质量要求</p> <p>服务质量符合中国工程造价管理协会颁布《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规程》（CECA/GC4-2017）要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承担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的内、范围、格式、深度要求和质量标准。</p> <p>报价要求</p> <p>1. 本项目竞标价格以系数报价，该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和自己的承受能力。</p> <p>2. 本项目供应商可根据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及市场行情，自行决定其造价竞标报价，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同</p>		
--	---	--	--

	<p>时又被磋商小组所接受的，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p>3. 暂按工程费用 16566.55 万元作为计算基数的下浮系数报价，实际发生的咨询费用按采购人实际委托的工作内容和审定的工程结算造价为计算基数。报价下浮系数≤按桂价费【2013】88 号文收费标准的 80%。</p> <p>供应商有效报价范围系数≤80%，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超出有效报价范围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竞标处理。</p> <p>4. 为了确保采购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经营者不得以排挤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服务）。采购人不能接受供应商的恶意低价的竞争。如果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本项目成本分析报告，同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证明材料：</p> <p>①税务部门开具的近派往人员近三个月（2021 年 4-6 月）《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p> <p>②2018 年度~2020 年度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等费用）、技术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p> <p>③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其中：人力成本必须根据供应商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 2017 年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制，税务成本必须提供近一年不少于 3 个项目或公司的年度税务缴纳凭证作为参考依据；项目成本组成明细需经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竞标报价审核文件复印件，如不提供或评委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低于供应商成本价报价，报价无效。</p> <p>5. 竞标人须就“采购需求”中的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p>6.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p>		
系数总报价：（大写） <u>百分之八十</u> （小写： <u>80%</u> ） 服务期限： <u>从签订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开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成为止。</u>			

磋商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竞标价格以系数报价，该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和自己的承受能力。
2. 本项目供应商可根据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及市场行情，自行决定其造价竞标报价，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同时又被磋商小组所接受的，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 暂按工程费用 16566.55 万元作为计算基数的下浮系数报价，实际发生的咨询费用按采购人实际委托的工作内容和审定的工程结算造价为计算基数。报价下浮系数≤按桂价费【2013】88 号文收费标准的 80%。
- 供应商有效报价范围系数≤80%，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超出有效报价范围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竞标处理。
4. 为了确保采购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二条，经营者不得以排挤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服务）。采购人不能接受供应商的恶意低价的竞争。如果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本项目成本分析报告，同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证明材料：
 - ①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派项目组人员的近三个月（2021年4-6月）《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
 - ②2018年度~2020年度经第三方具备市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成本（如：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等费用）、技术成本、税收入等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
 - ③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其中人力成本必须根据供应商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 2020 年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制，税务成本必须提供近三年不少于 3 个项目或公司的年度税务缴纳凭证作为参考依据；项目成本组成明细需经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竞标报价审核文件复印件，如不提供或评委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低于供应商成本价报价，报价无效。
5. 竞标人须就“采购需求”中的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李文斌

日期：2021年10月15日

三、如供应商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相关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桂平市人民医院（单位名称）的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房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企事业单位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桂平市人民医院江北院区传染病房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采购（标的名称）属于商务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493.96万元，资产总额为525.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15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章): 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名称: QGZC2021-C3-50207-GXZD

供应商名称	最终报价(%)	供货期/服务项目负责人	保证金缴纳方式	确认声明书是否签署	备注
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78.78	从签订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开始至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成为止	无需缴纳	是	无

第二部分 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目标

第一章 服务承诺

(一)、履约承诺

我公司保证按照委托方要求的工程范围和内容,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规定和标准,在委托方的授权范围内,切实履行工程造价咨询的职责,义务和权利,与工程建设有关方面做好协调及配合工作,提供相关的咨询和服务。

- 1、我公司将全面履行在本服务方案中向委托方所做出的承诺
- 2、我公司承诺保持项目团队的完整,并有义务根据委托方及工作要求进行相关人员的补充。如果对项目团队成员的变动,由我公司事先提出书面申请和替补方案,并经委托方同意后实施,对于不可抗力原因引起的,无法事先申请的情况,我公司将及时通知委托方并安排委托方认可的替补成员。
- 3、我公司承诺具有本项目所需要的行业资质要求,并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勤勉尽责,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积极主动依法维护委托方的合法权益。
- 4、我公司承诺确保在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中履行与委托方约定的工作时间和工作进度,服从委托方的时间安排,不以任何理由影响工程造价咨询的工作时间,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
- 5、我公司承诺按委托方授权范围行事,不越权进行代理。
- 6、我公司承诺及时向委托方通报服务项目的进展情况,并自觉接受委托方的监督。

7、我公司承诺保守服务活动中知悉的委托方的秘密。

8、我公司承诺定期提供工作月报及必须的阶段性备忘录。

(二)、重视性承诺

1、我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讲究职业道德,诚信经营。

2、建立严格的保密管理制度,对需要保密的委托项目,保证做到
项目内容不失密,泄密,否则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委托项目按委托协议期限评审结束后,我们将及时向委托方报
送审核报告。

4、我公司承诺将委托方列为重点客户,承诺优先配备专业人员,
设备等,并保证委托项目优质高效按时完成。

(三)、质量保证承诺

我公司造价咨询业务一贯奉献“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遵循“严谨规范,客观公正,高效准确,服务建设”的质量方针,按照 IS09001 国家质量管理标准的要求建立了一套完整有限的质量管理体系,该体系经有关认证机构的认证审核和逐年的监督审核,证明完整有效,运转良好,我公司承诺在提供服务期间严格遵守我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的各项要求。

(四)、人员资格承诺

我公司保证参与服务项目的所有专业人员做到持证上岗,全部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造价员岗位证书,保证参与的每一个人员均具有承接项目相适应的工作能力。

(五)、严格履行成果文件质量检验程序

我公司保证出具的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均按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每一份成果文件均要经过三级复核,复核通过后,才可签发正式的成果文件。

(六)、服务项目的内控制度

承担服务项目的咨询小组,根据我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委托方的要求,建立适合工作特点的管理制度,指导咨询小组开展业务,最大限度地保障工作质量,包括:实施项目负责人制,建立并实行廉洁公正考核制度,复核审批制度,工作内部例会制度,资料整理制度等。

(七)、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贯彻落实廉政建设,保障服务质量,防止不正之风,我公司在参与服务项目的咨询工作过程中,对服务团队加强廉洁自律教育,杜绝违法违纪,损害委托方利益的现象,我公司承诺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廉洁奉公,严格自律,遵纪守法,杜绝不正之风,所有工作人员要做到:

- 1、不得利用职权和工作便利,为本人和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利益人发生关联交易。
- 2、不得接受被评审方以任何名义赠送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
- 3、不得接受被评审方提供的娱乐,健身,餐饮消费及其他任何服务。
- 4、不得向有关利益相关人提供任何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信息。

5、与被评审方的往来,应当在公司规定的工作场所进行,避免发生私下交往。请委托方在我公司参加的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我公司廉政自律的承诺,对我公司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监督我公司的工作人员是否违法,违规行为和违反上述要求的行为,发现问题,请委托方及时向我公司或造价管理部门通报。

(八)、保密承诺

1、我公司保证在签订合同时对获知的合同涉及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方与我公司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软盘资料等)中涉及的商业秘密或国家保密负保密义务,不会泄密。

2、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委托方的书面许可,我公司不向第三方泄露任何与项目有关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

3、我公司承诺在签订合同时,同时也签署保密承诺书。

4、对于委托方委托给我公司的具体项目,如需签订具体的保密协议,则与签订具体项目的委托协议书一并签订,保证作为该委托协议书的附件,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的内容。

5、在履行合同期间,我公司不会泄露与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否则将承担违法国家保密法的有关规定责任。

第二章 服务时间控制

(一) 综合实力保证措施

1. 我公司具备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的工程